

通渭县 2025 年小麦“一喷三防”项目

政府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GSSSH-2025-012(TW)(HT)-03

合同备案号：2025HTBA00050

包 号：第三包

需 方：通渭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

供 方：成都友坤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代理机构：甘肃盛世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四月

通渭县 2025 年小麦“一喷三防”项目政府采购合同

根据“通渭县 2025 年小麦“一喷三防”项目”【项目编号：GSSSH-2025-012(TW)】的招标结果，通渭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（以下简称需方）与成都友坤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供方）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合同编号：GSSSH-2025-012(TW)(HT)-03

二、签订地点：通渭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

三、合同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规定，供需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1、货物品名、生产厂商、规格、数量等信息详见供货一览表。

2、价格解释：合同价格包括成本、税款、运费及装卸费、售后服务等货物交付使用前的全部费用，价格一次确定不再变更。

四、投标文件，招标文件，中标通知书，合同所附供货一览表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。如果供货一览表的内容与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不一致时，以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为准。

五、合同标的、数量、单价和合同金额、期限：

鉴于甲方为获得以下货物和伴随服务，通渭县 2025 年小麦“一喷三防”项目(供货清单和服务范围见合同附件)，即第三包：磷酸二氢钾而进行公开招标，并接受了乙方以单价金额人民币大写：贰万陆仟捌佰柒拾壹元肆角整（小写：26871.40 元“合同价”），总金额：大写：柒拾万元整、小写：700000.00 元提供上述货物和服务的投标。

序号	货物名称	品牌/规格	生产厂家	数量 (吨)	交货期	单价 (元)	投标总价 (元)	备注
1	磷酸二氢钾	友坤 1Kg/袋	四川艾特施科技有限公司	26.05	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内供货完 成,具备验收条件	26871.4 0/吨	700000.00 元	四川
投标单价 (人民币元)			大写: 贰万陆仟捌佰柒拾壹元肆角整 (小写); 26871.40 元					

六、一般条款:

1、供方所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现行有效标准，并为正规厂家生产的合格产品，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故障由供方负责。

2、货物交付使用前的运输费、装卸费用由供方承担。供方承担货物正常交付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。

3、需方在交货地点验收，如发现损坏、缺件等问题，由供方负责。

4、供方在发运货物时需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，包括操作手册（使用说明）、装箱清单、货物合格证等。

5、付款方式: 合同签订后，供货完成且经采购方验收合格后，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。

6、违约责任: 供方应依据合同规定时间按时交货，如不能，由此给需方带来的损失由供方负责。

7、质量验收:

(1) 到货后需方组织专人进行验收，逾期验收视为验收合格。

(2) 需方在验收中发现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有异议时，应及时通知供方，供方应在接到通知后三天内给予答复，并负责处理，

若需送法定质检部门检验，检验费用由供方承担。如发现货物质量严重不符合质量要求的，需方可通知供方停止供货，解除合同

七、交货时间、交货地点和验收单位：

1、交货时间：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内供货完成，具备验收条件。

2、交货地点：通渭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指定地点

3、验收单位：通渭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

八、经济责任：

（一）供方责任

（1）供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货物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要求的，需方有权拒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全部或部分货物，供方须向需方支付拒收货物价款总额 10%的违约金。

（2）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，需方同意利用的按质论价，不能利用的，供方负责包退包换。由于上述原因导致延误交货时间的，每延误一日，供应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物价款总值的 5%向需方偿付违约金。

（3）供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日期交货，每逾期一日，供方必须向需方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物总额 5%的违约金。逾期交货超过 30 日，采购方有权解除合同。

（4）供方提供的不符合质量要求的（尺寸大小负责包换，不视为质量问题）货物超过本合同总量的 10%时，视为整批货物不合格。

（二）需方责任

需方无正当理由，中途退货或拒绝收货，应向供方支付退货部分货款总额 10%的违约金，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运输费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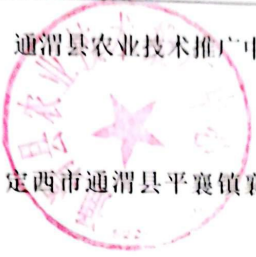
九、合同解释：

如合同条文存在歧义，《民法典》又无明文规定，依照交易习惯和采购当事人订立合同的目的做合理并且善意的解释，以维护交易安全和社会的公序良俗。

十、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如协商不能解决，应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有关规定解决。

十一、其它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协商约定。

十二、本合同一式陆份，经供需双方和甘肃盛世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签字盖章后生效，需方贰份，供方贰份，代理公司壹份，监督机构壹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买方：通渭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盖章： 地址：定西市通渭县平襄镇襄瑞路 116 号 电话：	卖方：成都友坤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： 地址：成都市武侯区丽都路 512 号 电话：18608038258
法定代表人： 日 期：	法定代表人：张友 日 期：2025.4.9
委托代理人： 日 期：2025.4.9	委托代理人： 日 期：
账 号： 开户行：	账 号：4402228009100031743 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二仙桥支行
鉴 证 方：甘肃盛世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 章： 地 址：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岷县街建设大厦 1 楼 11 号 鉴证方代表签字：	

营业执照

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: <http://www.gsxt.gov.cn>

扫描二维码
480384300



营业执照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91510107MA66YX3W3W

(副本)
副本编号: 2-1



成都友邻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 张友 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注册资本 (人民币)壹佰万元整

成立日期 2019年5月8日

住所 成都市武侯区新南路512号

经营范围: 一般项目: 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; 农业机械制造【除分支机构经营】; 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; 礼品花卉销售; 农作物种子经营(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); 农业机械销售; 农业机械租赁; 农业机械产品租赁; 肥料销售; 电子产品销售; 化工产品销售(不含危险化学品); 仪器仪表销售; 化肥销售; 肥料销售; 五金产品零售; 五金产品批发; 灯具销售; 卫生洁具及零部件销售;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; 金属材料销售; 园林绿化工具销售; 环境应急监测设备; 宠物进出口; 技术进出口; 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许可项目: 农药零售; 建设工程设计; 建设工程监理; 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



登记机关

2022年1月30日

张友

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
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

<http://www.gsxt.gov.cn>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

开户许可证

开户许可证

核准号: J6510123729901

编号: 6510-03871069

经审核, 成都友坤农业科技科技有限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, 准予

开立基本存款账户。

法定代表人(单位负责人) 张友

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二环路支行

账号 4402228009100031743

发证机关(盖章)

2019年06月05日

张友

法定代表人身份证



报价明细表

投标人名称: 成都友坤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: 通渭县2025年小麦“一喷三防”项目
招标文件编号: GSSSH-2025-012(TW)
包号: GSSSH-2025-012(TW) -03
单位: 万元

序号	货物名称	品牌/规格	生产厂家	数量 (吨)	交货期	单价 (万元)	投标总价 (万元)	备注
1	磷酸二氢钾	友坤 1Kg/袋	四川艾特施科技有限公司	26.05	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内供货完成, 具备验收条件	2.68714	70	四川省

投标人 (公章):  成都友坤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(签字或盖章): 张友
日期: 2025年3月19日

注:

- 1.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中每个分项内容。
- 2. 如国产产品, 产地精确到省级行政区域; 如进口产品, 产地精确到国家。